

的未来和希望”。在自贸港背景下的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极其重要,当前一些家庭特殊儿童及时保障难、关爱到位难、有效教育培养难等问题一直是民政工作的愁点。

海南民政全省联动,牵头建立了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实现省、市、县三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协调机制全覆盖,从2020年6月起开展为期一年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共宣讲3219场次、8.4万余人次参与,实现全省所有村(社区)全覆盖。将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纳入价格补贴联动机制保障范围,将全省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每人每月提高300元,全省1.9万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得到有效保障和监护。

扎实开展孤儿康复明天计划和福彩圆梦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工程,组织“把爱带回家”寒假特别行动和“同享一片蓝天·相伴快乐成长”系列关爱主题活动,指导各市县广泛开展夏令营、第二课堂、走访探视、精神慰藉、个案帮扶等活动,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提供关爱服务,有力推进了未成年保护工作上台阶。

紧盯社会服务期盼,创新推进基层社会治理

围绕建设与自贸港相适应的基层治理体系,不断提升基层治理与服务水平,满足居民群众对自贸港建设和“新时代新社区新生活”的新期待,扎实抓好基层自治组织

换届选举,推行“大社区”综合服务模式,推动建设运营乡镇(街道)社工站,大力发展社区社会组织,打造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

加强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海南民政围绕海南自贸港对社区治理服务提出的新要求,积极推动城乡社区综合服务模式改革,根据服务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整合社区公共服务资源,打造“多村(居)一中心”的大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立“123+N”大社区综合服务体系,为村(居)民提供便捷高效的“一站式”公共服务。目前,全省共建成38个大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着力提升基层自治水平。指导海口秀英区、三亚天涯区开展首批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完善“一核两委一会”乡村治理机制,顺利完成第九届村(居)委会选举工作;制定出台村(居)委会依法履职和协助政府工作“两个事项指导清单”,为社区减负增效;创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治理体系,村(居)自治水平大幅提升,5个村被司法部、民政部评为“全国农村社区建设示范点”。

社会组织作为政府职能在社会领域的“毛细血管”,已经成为社会治理不可或缺的一支重要力量。积极探索四类社会组织直接登记制度,明确四类社会组织的权责边界和类别范围,取消业务主管单位前置审查环节;加强对“僵尸型”社会组织的清理整治,强化社会组织有效监管服务;建成省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大力培育发展与自贸港建设相适应的社会组织;在

省旅游协会等7个行业协会开展赋权试点,推动行业组织发挥在市场秩序维护、标准制定实施、行业纠纷调处中的重要作用;制定印发2021—2023年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和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推进全省社区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在参与社区治理、服务社区居民、助力乡村振兴中更好发挥作用。

大力发展慈善事业、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制定出台进一步推动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充分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促进共同富裕提供政策支撑。稳步推动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搭建基层公共服务平台。目前,指导海口、三亚、琼海、五指山、陵水、琼中、临高等地建成乡镇(街道)社工站83个,发展乡镇(街道)专职社会工作队伍200余人,开展入户探访22170余户、重点服务对象建档10800余份,日常服务群众16万余人,发展实名注册志愿者2900余人,链接慈善资源73万元。

积极推进殡葬改革,海南在全国较早发布《绿色殡葬》地方标准,全面指导和规范全省殡仪服务、安葬、祭扫等活动,深化推行绿色殡葬、低碳文明祭扫,为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作出民政贡献。■
(作者系省民政厅党组书记、厅长)